

上海中太门到门申请单

主单号: _____

分单号: _____

件数: _____

出运日期: _____

目的港: _____

此货物要求做门到门服务, 费用:

- A. 仅送货费。
- B. 仅清关费。
- C. 送货费、清关费 (不含税金; DDU)
- D. 所有费用 (含税金, DDP)

由 1. 委托人, 即我方支付; 2. 收货人支付

备注:

1. 货物完成服务后, 以我司代理实际DEBIT NOTE金额为准, 且所有的费用均为不含税价格, 如委托人要求开具发票, 需要在此金额上另加6%的税金, 另加门到门手续费USD32.00/HAWB。
2. 为避免目的港因缺少清关的箱单、发票而无法及时清关导致产生仓租。所有门到门的货物请在寄报关资料时, 同时附寄清关的箱单、发票 (请在发票上准确真实申明货物价值, 我司不会为有意偷税漏税负任何责任)。如果没有寄出, 届时我司将用贵司上海报关用的箱单、发票复印件作为随机用以目的港清关用。烦请知悉! 谢谢!
3. 请通知贵方收货人必须及时协助我司代理操作, 并在货物到达目的指定地时, 确保由收货人负责从运输工具中卸货。

委托方: _____

日期: _____

盖章: